

证券代码：870915

证券简称：世椿智能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深圳市世椿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一、公司拟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授信协议》，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授信期限为 12 个月。本次融资由时军伟、李样丽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同时时军伟、李样丽、张同平为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了反担保。并授权公司时军伟签署法律相关性文件；构成关联交易。实际融资金额、利率、期限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

二、公司拟与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授信协议》，向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授信期限为 12 个月。本次融资由时军伟、李样丽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时军伟提供 15% 股权做质押担，构成关联交易。实际融资金额、利率、期限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1、2019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时军伟回避了表决，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2019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拟向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时军伟回避了表决，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时军伟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沙江东路集信名城 17 栋 2 单元 17B

2. 自然人

姓名：李样丽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沙江东路集信名城 17 栋 2 单元 17B

3. 自然人

姓名：张同平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洪山路 8 号

（二）关联关系

张同平为公司的董秘、账务总监，直接持有公司 2.1310%的股份

时军伟为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 47.0452%的股份；

李样丽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时军伟的配偶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时军伟、李样丽、张同平为公司提供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定价。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拟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授信协议》，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授信期限为 12 个月。本次融资由时军伟、李样丽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同时时军伟、李样丽、张同平为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了反担保。并授权公司时军伟签署法律相关性文件；构成关联交易。实际融资金额、利率、 期限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

2、公司拟与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授信协议》，向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授信期限为 12 个月。本次融资由时军伟、李样丽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时军伟提供 15% 股权做质押担，构成关联交易。实际融资金额、利率、 期限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发生的目的是以满足公司长远发展需要，此关联交易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世椿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世椿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2 日